

國際 SOS 海外緊急救援服務計劃(一)

諮詢服務項目：

(一)醫療協助

- (1) 旅遊保健電話諮詢服務
- (2) 推薦醫療服務機構
- (3) 安排入院許可
- (4) 醫療轉送或轉送回國前之住院期間病況觀察
- (5) 遞送緊急藥品
- (6) 代墊住院醫療費用及保證金

若「用戶」因意外傷害或突發疾病住院而需要國際 SOS 提供代墊住院醫療費用及保證金之服務時，經台灣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授權，國際 SOS 可協助代墊「用戶」於住院期間（含住宿及醫師費）所發生的醫療費用，至多以新台幣三十萬元為限。

(二)旅遊協助

- (1) 行前資訊
- (2) 使領館資訊
- (3) 遺失行李之協尋
- (4) 遺失護照之協助
- (5) 緊急旅遊協助
- (6) 緊急資訊或文件傳送
- (7) 通譯/秘書服務之推薦
- (8) 文件補發之協辦
- (9) 簽證延期辦理諮詢

(三)法律協助

- (1) 法律服務之推薦
- (2) 安排預約律師
- (3) 代轉保釋金

國際 SOS 海外緊急救援服務計劃(二)

緊急救援服務項目：

下列免自費保障項目每次事故合計新台幣 800,000 元內，由救援公司全額支付救援費用(但各單項仍有最高給付金額限制)

(1)緊急醫療轉送

國際 SOS 於「用戶」因意外傷害或突發疾病發生嚴重病況時，經台灣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授權，國際 SOS 應安排當的通訊、交通工具及醫療伴護小組，將「用戶」送往能提供適當醫療照顧之最近醫院。

(2)緊急轉送回國

國際 SOS 於「用戶」因意外傷害或突發疾病接受緊急醫療轉送及隨後之住院治療後，因應「用戶」病況，經台灣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授權，國際 SOS 應安排適當的運輸及交通方式以及必要之醫護人員，將其送返「本國或經常居住國」。

(3)遺體/骨灰運送回國或當地禮葬

若「用戶」因意外傷害或突發疾病不幸身故，經台灣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授權，國際 SOS 將安排適當的運輸方式將「用戶」之遺體/骨灰運回其「本國或經常居住國」。經「用戶」家屬同意者，亦得安排於「用戶」死亡地安葬。棺木/骨灰罈規格必須符合國際航空運輸標準者為限。台灣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負擔本項服務費用中不含土地、宗教儀式及鮮花，其中棺木/骨灰罈費用以新台幣 25,000 為限。

(4)安排親友探視事宜

若「用戶」單獨旅行（未有親友同行）時因意外傷害或突發疾病連續住院達七日(含)以上，且在事故當地並無親友時，經台灣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授權，國際 SOS 可代為安排一位「用戶」在台親屬前往探視「用戶」之來回經濟艙機票及住宿事宜。台灣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負擔費用為經最近途徑之航空定期班機經濟艙來回機票一張及住宿費用每日以美金 300 元為限，憑單據實報實銷，最多補助五日，但不含飲食、通訊、服務費、稅款及其它任何費用。

(5)安排復原期間住宿

「用戶」在「本國或經常居住國」境外因意外傷害或突發疾病接受住院治療後出院，經國際 SOS 醫師認定出院後尚無法立即進行空中醫療轉送而需就近療養時，經台灣產物保險股

份有限公司授權，國際 SOS 將代為安排醫療轉送回國前之住宿事宜，台灣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負擔住宿費用每日以美金 300 元為限，憑單據實報實銷，最多補助五日，但不含飲食、通訊、服務費、稅款及其它任何費用。

(6)安排未成年子女返國

於「用戶」因意外傷害或突發疾病或緊急醫療轉送致其隨行未成年子女(未滿十六歲)乏人照料時，經台灣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授權，國際 SOS 將協助安排其未成年子女，搭乘航空定期班機返回其「本國或經常居住國」。必要時，國際 SOS 並將安排合格之非醫療人員護送該子女返國。隨行未成年子女原持有機票須交由國際 SOS，台灣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將負擔該子女返國之單程經濟艙機票及必要之伴護人員費用。

(7)後事安排

若「用戶」單獨旅行（未有親友同行）時因意外傷害或突發疾病不幸身故，經甲方授權，國際 SOS 可代為安排一位「用戶」在台親屬前往處理後事之來回經濟艙機票及住宿事宜。台灣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負擔費用為經最近途徑之航空定期班機經濟艙來回機票一張及住宿費用每日以美金 300 元為限，憑單據實報實銷，最多補助五日，但不含飲食、通訊、服務費、稅款及其它任何費用。